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
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作为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中装备”、“公司”）的保荐机构，依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石中装备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鉴于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授信期限届满，石中装备拟继续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项下本外币借款、贸易融资、票据、开立信用证、保函等业务）。本期公司拟继续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伍仟万元，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保证方式。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冀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凯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冯春保先生继续为上述授信业务无偿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2、关联方基本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冀凯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9,000,000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64.5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冯春保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804,0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2%，通过持有控股股东冀凯集团61.418%的股权间接控制公司64.50%的股份，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公司65.902%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冀凯集团成立于2003年4月1日，注册资本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冯春保。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人造金刚石及制品、粉末冶金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法律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除外）；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除外）；自有房屋租赁；软件技术的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需经审批的除外）；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解决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问题，石中装备控股股东冀凯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冯春保先生拟继续为公司总额5,0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有效期为1年。

冀凯集团及冯春保先生为公司上述银行综合授信提供的具体担保数额以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本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冀凯集团及冯春保先生为公司拟向中信银行申请授信事宜无偿提供保证担保，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体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企业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经核查后认为：

1、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2、本次关联交易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3、保荐人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立军

褚力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7日